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证券代码:136233

公告编号:2019-007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6保利03"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另计利息。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回售代码:100906

2、回售简称:保利回售

3、回售价格:面值100元人民币。以1,000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

4、回售登记期:2019年1月14日至2019年1月16日

5、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2019年2月25日 特别提示

1、根据《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 书》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16保利03"发行第3年末选择在投资者回 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保利发展控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选择继续持

2、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 记: 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

为保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16保利03",代码"136233"。

3、债券期限: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发行规模:人民币20亿元。

5、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2.96%,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 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 利率加调整基点,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 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年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披露关于 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选 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 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 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

9、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10、起息日:2016年2月25日。

11、付息日: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2月25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 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2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

12、到期日:2021年2月25日: 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9年2月25日。

13、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2月25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 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2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2016年2月25日至2019年2月24日)票面利率为2.96%;在本期债 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本公司决定将本期债券后两年的票面利率上调102bp,即2019年2月25日 至2021年2月24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98%。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

1、本期债券回售代码:100906 回售简称:保利回售 2、回售登记期:2019年1月14日至2019年1月16日。

3、回售价格:面值100元人民币。以1,000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

4、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期内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一经确认 不能撤销。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同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干次日继续进行回售

申报(限申报登记期内)。 5、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

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6、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2019年2月25日。发行人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

海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投资人办理兑付。

7、发行人将于2019年2月25日后,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注销。 8、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投资者以100元/张(不含利息)的价格卖出"16保利

03", 请"16保利03"持有人慎重判断本次回售的风险。 四、关于本次回售所付利息缴纳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规定,本期债券个人 (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 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3、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 知》,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 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 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本 期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五、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尹超、黄承琰

电话:020-89898833

传真:020-89898666-8831

2、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忠江、王艳艳

电话:010-60833515、60833551 传真:010-60833504

3、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告编号: 临2019-001

证券代码:600077

●被担保人名称: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集团")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宋都集团因融资需要,与杭州澜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涌都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债权人")签订了《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公司 近日与债权人签署了《保证合同》,由公司为宋都集团在《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向债权人提供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

2018年3月2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 会议审议通过并提报的《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对公司担 保事项进行授权,授权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 公司)的担保,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45亿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具 体的担保事宜(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 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公司可依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度适当调整担保对象和担保额 度(具体详见公司临2018-011、临2018-018及临2018-026号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本次担保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名称	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15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富春路789号501室
法定代表人	命建午
成立日期	1996/05/08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出租;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4255431697W
股权比例	公司100%直接持有

(单位:亿元)	宋都集团			
(4407:1276)	总资产	净资产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175.38	35.56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43.60	37.30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7年1-12月(经审计)	27.49	1.69		
2018年1-9月(未经审计)	15.59	1.81		

宋都集团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意见,公司董事会认为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 各个项目开发等生产经营的融资需要。宋都集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 权,且其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865,793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的232.14%。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不存在涉及诉讼及因担保被判决而应承担 的事项。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19-02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 、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	示业绩:同向上升						
項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盈利:26,562.32万元 - 30,546.67万元	盈利:26,562.32万元					
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变动:0% - 1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4236-0.4872元	盈利:0.4236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相比变动0%-15%,主要是新并购控 投子公司神州飞航对公司净利润有正向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 2018年年度报告

中详细披露。 2. 公司预计将于 2019年4月16日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

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19-03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证券代码:000070,证券 简称:特发信息)股票于2019年1月4日、1月7日和1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 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

二、说明关注、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通过现场、电子邮件及电话问

询等方式,对相关方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18年度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相 比增长0%-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9-02)。

2、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 较大影响的

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 等划阶段的重大重顶, 6. 在本次股票导波动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完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 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

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 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19-002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99,249,088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月14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上市的限售股类型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相关情况如下:

1.核准情况 2015年12月30日,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

复》(证监许可[2015]313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99,249,088股新股。 2.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1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 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3.锁定期安排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6年1月14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的股份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36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9年1月14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16年5月18日,公司发布《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根据公司2013年向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等8名特定对象非公开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7,503.40万股购买其持有的从事磷复肥和磷矿采选相关业务公司的

股权及其他相关资产时,云天化集团就向公司注入的矿业权资产与公司签订的《盈利预测补 偿协议》,公司以1元的价格回购云天化集团持有的公司6,948,116股股份并予以注销。注销完成 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328,327,254股调整至1,321,379,138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以化(上海)投资有限公司自本次发行的股份完成股份

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非公开发行对象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无除上述承诺之外的上市特别承诺,亦不存在相关承诺未

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出具了《中国 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 核查意见》,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 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 斤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 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99,249,088股。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月14日。 3.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持有限售股站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20071-1111	24 12114 1214	~ × × × × × × ×	总股本比例		(股)		(股)
1	以化(上	海)投资有限公司		199,249,088		15.08%	199,2	49,088	0
六、股	本变z	功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i	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	[股份		199,249,088		-199,249,088		0
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	1股份合计	设份合计		49,088 -199,24		(
无限售条件的流		A股		1,	122,130,050		199,249,088		1,321,379,138
股份		无限售条件的流道	H股份合计	1,	122,130,050		199,249,088		1,321,379,138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 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简称: 構店东磁 公告编号: 2019-003 证券代码:002056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相对稳定。

四、对公司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投份收购框架协议》

六、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兆晶股份有限公司

未接到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三个月内的减持计划。

经公司与阿里云签字盖章的《合作框架协议》。

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第二期,打造磁性行业级工业互联网

其他磁性行业企业,为其他企业和工厂实现降本增效,带来价值。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合作期限初步拟定为3年。

第三期,围绕磁性行业工业互联网,进行供应链金融等行业升级

在浙江省东阳市,引入多方资源,联合成立行业工业互联网联盟,形成通用标准和规范

在磁性行业工业互联网的基础上,打通上下游供应链,借助阿里巴巴的资源,基于区块

双方联合为本合作框架协议的相关项目实施成立专业团队,并应保证本项目团队人员

1、横店东磁与阿里云此次合作,实现资源互补,共同推进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

3、本次合作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本次合作事项而对阿里云

1、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双方将在此合作框架协议下根据具体合作事项与

截至目前进展情で

用到期前未能解决专利诉讼问题,最终双方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9日

成一致意见终止本次股权收购事项

协议约定推进

行签订商务合作协议,并进一步开展具体工作。届时,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见则》等有关要求,并根据项目的进展,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

上述框架协议披露后三个月内,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3、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情况。截止目前,公司

术在生产制造领域的应用,从而为传统制造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提供强有力的支撑,进一步推

2、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共同打造磁性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工业互联网上将建设磁性行业应用市场,托管第一期落地

的磁性行业工业应用。由双方牵头建立工业互联网运营团队来运营,将磁性行业应用推广到

链技术和蚂蚁金服等能力,实现供应链金融,完善磁性行业的金融服务体系,更好地服务=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表到工业互联网平台上。在平台上对生产设备进行建模、监控、对标、数据分析和生产人员评 8.或重大遗漏。 估等。并围绕这些能力,打造通用应用,以快速复制、输出给其他工厂和企业。 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与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以 下简称"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双方将在此合作框架协议下根据具体 合作事项另行签订商务合作协议,并进一步开展具体工作。

2、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3、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五、风险提示"之2、最近三年披

露的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一、合作协议基本情况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横店东磁")与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阿里云")于2019年1月8日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基于各自优势,建立合

作伙伴关系,共同构建企业级和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致力于推动横店东磁乃至整个磁性 材料产业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升。 本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

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名称: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科技经济区块16号8幢

法定代表人:胡晓明 注册时间:2008年4月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673959654P

经营范围: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第一 曾值电信业务中的内容分发网络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互联网虚拟专用网 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存储转发类 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域名解析服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 务业务,利用自有网站发布国内网络广告(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服 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计算机信息 技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广告,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 技能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除专控),数 码产品;会务服务,承办展览,展览展示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阿里云是全球领先的云计算、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技公司,为2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企 业、开发者和政府机构提供服务。阿里云致力于以在线公共服务的方式,提供安全、可靠的计

算和数据处理能力,让计算和人工智能成为普惠科技。 与公司之间的关系:阿里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证券代码:600677

第一期,打造企业级工业互联网标杆

1.公司航天防务产品占比较低。

1、合作内容 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将阿里云的技术能力,与横店东磁工厂场景相结合,应用到横店东 磁的工厂生产、管理、供应链等环节中,双方基于合作的目标,计划开展的合作具体包括:

第一阶段将接入横店东磁的试点工厂,使用物联网技术连接生产设备以及其他设备仪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2019-005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市盈率为25.69,公司市盈率阴显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股票市盈率水平较高,静态市盈率为79.41,动态市盈率为48.16, 远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25.69。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

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征询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19年1月4日、1月7-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公司股票已经连续5个交易日涨停,请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特此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风险提示如下:

截至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其中,公司通信产业中:移动终端及安防产品2017年的营业收入占比为64.04%,专网通信产品2017年的营业收入占比为21.66%;航天防务产品2017 年的营业收入占比为4.62%。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由移动终端ODM等民品组成,公司航天防 务产品在公司占比较低,对公司影响较小。 2.公司股票市盈率水平较高。

截至2019年1月8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15.26元,本公司静态市盈率为79.41,动态市盈

率为48.16。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显示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

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由通信产业、航天防务与装备制造构成,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指定信息披 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

露报纸和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征询,核实情况如下: 1.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向公司管理层和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核实,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不 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公司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 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它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 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核实并披露的事项。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 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

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19-001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12,953.41万元,净利润为9,813.12万元。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76,259.29

· . 扣保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三环瓦克华(北京)磁性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瓦克 华")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门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订了《人民币短 期贷款合同》,由广发银行向三环瓦克华提供人民币1,00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1年。公司为此

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浦 发银行向三环乐喜提供人民币9,607万元借款,借款期限1年。公司为此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2017年 平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 于2018年3月30日和2018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乐喜")与上海浦东发

度的公告》及《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内。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三环瓦克华(北京)磁性器件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年5月

注册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23号 法定代表人:莱纳.比特尔 注册资本:9.019.61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中科三环公司持有51%的股权,德国 VAC持有49%的股权。 主要经营范围:设计、开发、生产高档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服务与

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8,204.88万元,负 债总额为11,027.94万元,净资产为7,176.93万元,营业收入为29,005.59万元,利润总额为-932. 67万元,净利润为-932.67万元。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4,817.07万元,负 债总额为7,912.47万元,净资产为6,904.60万元,营业收入为21,853.99万元,利润总额为-272.

34万元,净利润为-272.34万元。 三环瓦克华(北京)磁性器件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名称: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0年4月 注册协占,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王震西

证券代码:000611

注册资本:77,210,597美元 股权结构:中科三环持有66%的股权,台全金属(美国)有限公司持有22.57%的股权,台 资产的5.88%。 全(美国)有限公司持有11.43%的股权。

主要经营范围:生产、开发、销售稀土永磁材料,永磁电机、电动自行车,加工、销售稀土, 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73,704.21万元, 负债总额为37,862.28万元,净资产为135,841.94万元,营业收入为137,905.57万元,利润总额为

万元,负债总额为36,853.66万元,净资产为139,405.63万元,营业收入为114,740.14万元,利润 总额为9.815.60万元,净利润为7.382.08万元。 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倩务人, =环瓦克华(北京)磁性器件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门支行

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 该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

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二)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保证人: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担保金额:人民币9,607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 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保证期间:为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8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年4月24日召开 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

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

三环瓦克华和三环乐喜都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会在对上述控股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认为公司对其 具有控制权,其从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还情况,且提供相对应的反担保,能够做到风险可控。 因此,为保证其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为其本次贷款提供全额担保。公司董事会认

为上述担保对公司的发展是有益的,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5,271.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简称:天首发展

公告编码: 临2019-01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阶段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媒体的《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情况的公告》(临[2018-19])。 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新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吉

钼业75%股权并享有对天池钼业的34,200万元的债权。公司拟新设立的合伙企业吉林天首的 GP为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北京凯信腾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信腾龙"),出 资100万元,LP之一为本公司,出资4.99亿元;LP之二为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8 2017年4月17日、2017年6月26日及2017年7月13日,本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

2018年4月26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7032号)和《关于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过渡期损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一重大资产重组》(2016年9月30日修订)等相关政策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收购实 2017年12月29日, 天池钼业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 吉林天首持有天池钼业75%股

与专业机构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作投资的议案》(相关信息详见公司刊登在 2018年8月27日指定媒体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 议决议公告》(临[2018-44]))。 2018年9月10日,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凯信腾龙与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

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 资讯网,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9日

林市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林天首"),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吉林天成矿 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池钼业")75%股权和吉林天池矿 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天池钼业享有的34,200万元债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吉林天首将持有天池

会议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收购的相关议案。2017年9 月13日、10月13日、11月13日、12月13日和2018年1月3日、2月3日、3月3日、4月3日、5月3日、6月 5日、7月5日、8月4日、9月4日、10月9日、11月9日、12月8日,公司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收购实施 阶段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大华核字[2018]002813号),经审计,公司收购的标的资产2017年1月1 日至2017年12月29日过渡期内天池钼业亏损金额为2,549.20万元,其75%的亏损金额1,911.90 万元由天成矿业承担,冲减剩余股权款项(相关信息详见公司刊登在2018年4月27日的指定

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终止

签署了退伙协议,同意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从吉林天首退伙,吉林天首仍由公司 下属子公司凯信腾龙担任普诵合伙人(GP),公司担任有限合伙人(LP),无其他合伙人。 目前,交易各方仍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公司正在开展矿山建设所需的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